

天津市委原书记 张立昌逝世

新华社电 中国共产党的优秀党员,忠诚的共产主义战士,卓越的工作领导者,中国共产党第十六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领导小组副组长、中共天津市委原书记张立昌同志,因病医治无效,于2008年1月10日22时20分在天津逝世,享年68岁。

我省进城务工人员 年底前都要签劳动合同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河南省进城务工人员权益保护条例》新闻发布会上获悉,目前全省农民工劳动合同签订率达到75.48%,而到今年年底前,全省各类企业都必须与进城务工人员全部签订劳动合同。

据统计,去年一年中,我省共补签劳动合同77.1286万份,让这些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得到了保障。在各类用人单位中,以私营企业补签的劳动合同数量最多,达41.9365万份。去年一年,全省共追回劳动者被拖欠工资24006.1万元,其中包括26.5991万名农民工的工资20527.37万元。今年《河南省进城务工人员权益保护条例》实施以后,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将建立工资支付监控制度,确保务工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给本人。同时还要建立完善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和工资正常增长机制,逐步提高进城务工人员的工资水平。

晚报记者 陈静

今年全省预计 再开通285公里高速公路

本报讯 今年我省高速公路建设力度大幅缩减,全年8个项目通车里程285公里。记者从昨日召开的全省交通工作会议上获悉,我省目前92%的县(市)通达高速公路,今后交通建设重点将放在改扩建项目以及新修干线上。

2008年,全年交通建设计划投资230亿元。高速公路建设计划投资130亿元。确保安阳至南乐高速等8个项目建成通车,全年新增通车里程285公里,到2008年年底全省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达到4841公里。新开工连霍高速郑州至洛阳段,京港澳高速安阳至新乡段,郑州至漯河段改扩建,大广高速豫冀省界至南乐段,运三高速三门峡黄河大桥等5个项目。争取开工焦桐高速温县至巩义段等4个项目。继续抓好省道331线伏牛山旅游公路续建项目建设;新开工一批一级公路项目如郑州至许昌、郑州至安阳、郑州至洛阳等城市快速通道建设,要拓展投融资渠道,积极引入社会资金建设,争取使一级公路建设实现突破性进展。

晚报记者 王菁 通讯员 晓萍

郑州审计整改报告制 候选地方人大十大新闻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市人大常委会获悉,在由《人民日报》主办的“2007地方人大十大新闻评选”活动中,郑州市建立“审计整改报告制度”成为26项候选新闻之一,是唯一入围的省会城市人大新闻。

据了解,郑州是在全国较早确立审计整改问责制度的省会城市之一。按照“审计整改报告制度”规定,被审计的单位在审计结论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市审计机关,市政府在市人大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后6个月内,必须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和处理情况。

晚报记者 李萌 通讯员 柴清玉

手机漫游费可能降两毛

两种方案公布了,听证会22日召开

据新华社电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11日联合发布消息,“降低移动电话国内漫游通话费上限标准”听证会拟于1月22日在北京召开。届时将讨论两套方案,新方案大幅降低了现行国内漫游费上限标准,对不同的呼叫类型,降幅从13.33%到80%不等。

目前我国规定的国内漫游费上限标准是每分钟0.6元(后付费)和每分钟0.8元(预付费),占用国内长途电路时,另外加收长途通话费。

记者了解到,这两套方案都是信息产业部、发改委委托研究机构提出的。参与方案制定的有关专家表示,方案一的规定,主要是考虑到消费者普遍希望漫游费能与本地通话费

水平一致;而方案二的制定是为了让漫游费计算更加清晰简便。各方代表可以在听证会上就新方案充分发表意见。

方案一 漫游费与本地通话费持平

方案一提出取消现行国内漫游通话费上限标准高出本地通话标准资费的每分钟0.2元,实行主被叫按同一标准收费,如果占用国内长途电路,则仍旧按照现行标准加收国内长途通话费,每6秒7分钱。

解读:根据方案一,消费者在国内漫游,不论是主叫还是被叫,其漫游通话费上限都与本地通话标准资费持平,分别为每分钟0.4元(后

付费)和每分钟0.6元(预付费),对不同的呼叫类型,相比原先标准其下降幅度最低为13.33%,最高为33.33%。

方案二 漫游费和长途费合并计算

方案二提出,取消现行国内漫游通话费上限标准高出本地通话标准资费的每分钟0.2元,不区分是否占用长途电路,不区分后付费和预付费用户,国内漫游通话费一律按主叫每分钟0.7元,被叫每分钟0.3元设定上限。

解读:按照方案二,合并国内漫游通话费和长途通话费,新的上限最大下降幅度是每分钟1.2元,对不同的呼叫类型,降幅从46.15%到80%。

交强险总赔偿限额提至12.2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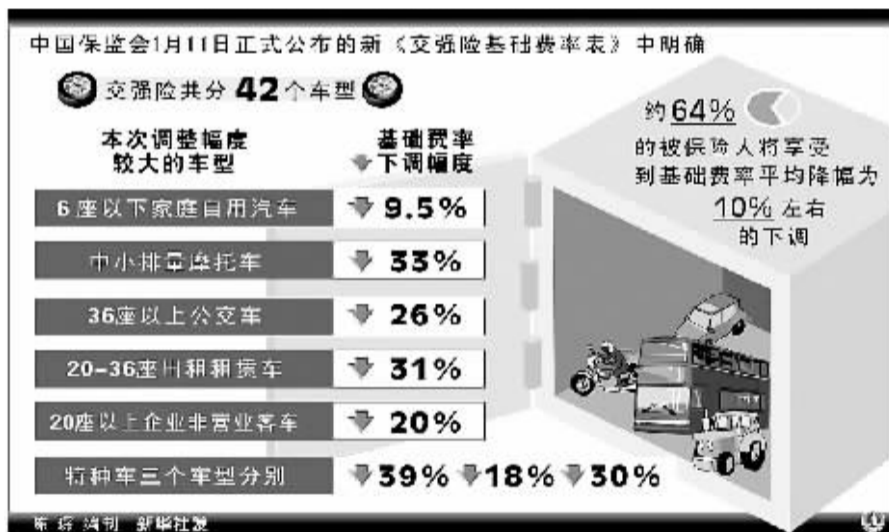
新方案2月1日起实施:16个车型投保将“降费”

医疗赔偿限额提高到1万元 无责赔付调低到100元

从今年2月1日起,与人们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包括6座以下家庭自用车、36座以上公交车等在内的16个车型投保交强险将获得“降费”,降费幅度从5%至39%不等。

中国保监会11日正式公布了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责任限额调整方案,并批准了由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上报的交强险费率调整方案。这是交强险自2006年7月问世以来第一次“改版”。

综合新华社、《京华时报》等



责任限额提至12.2万元

交强险总的责任限额(每次事故的最高赔偿额)将由现行的6万元提高至12.2万元,其中死亡伤残赔偿限额由现行5万元上调至11万元,医疗费用赔偿限额由8000元提高到1

万元,财产损失赔偿限额为2000元不变;被保险人在交通事故中无责任的情况下,死亡伤残赔偿限额为1.1万元,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为1000元,财产损失赔偿限额降为100元。

下调费率64%投保人受益

新的交强险费率方案对《交强险基础费率表》42个车型中的16个进行费率下调,下调幅度从5%至39%不等,下调的平均幅度为10%左右。其中6座以下家庭自用汽车基础费率由1050

元下调至950元,如果投保人的行车安全记录良好,连续3年没有发生有责任的道路交通事故,则最终只需要支出665元。在目前的车主中,约64%的被保险人将享受到基础费率的下降。

2月1日起执行新方案

据保监会透露,新的交强险责任限额和费率方案自2008年2月1日零时起实行。其中,对截至2008年2月1日零时保险期间尚未结束的交强险保单,在2008年2

月1日零时后发生道路交通事故的,按照新的责任限额执行;对在2008年2月1日零时前发生道路交通事故的,仍按原责任限额执行。

无责赔付将简化手续

针对交强险费率调整听证会上,听证代表提出的无责财产赔付手续复杂、交强险年报不公开等问题,保监会还专门下发了《关于加强交强险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以此督促保险公司简化交强险无责方的理赔手续,提高理赔效率。《通知》要求各保险公司从2008年2月

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实施交强险无责财产赔付简化处理机制。

据悉,新版交强险此次出台后,保监会还将指导保险行业尽快完成相配套的商业三责险产品的改造和审批工作。新版商业车险将与新版交强险同步上市。

要点解析

11万元死亡伤残赔偿限额 90%事故可完全赔偿

保监会财产保险监管部主任郭左践介绍,本次调整重点考虑了死亡伤残赔偿限额的提高,由现行5万元上调至11万元。这主要是考虑到重大人身伤亡事故所造成的社会影响和经济负担是各项损失中最大的,也是广大车主和事故受害人承受压力最大的,“根据初步测算,限额提高到11万元后,将可以使90%以上涉及死亡伤残的事故在限额内得到完全的赔偿。”

郭左践表示,限额并非定得越高就越好。因为如果限额定得过高,相应的保费也会很高,而赔偿的覆盖率并不能得到有效提高,结果是多数投保人为了极少数赔付占比非常低的大赔案普遍增加保费负担,这也是一种不合理。

医疗赔偿限额仅增2000元 是为规避潜在道德风险

保监会此次也将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从现行8000元提到了1万元。郭左践说,考虑到医疗、物损两个限额的小幅调整都会对费率水平产生较大影响,保监会此次在医疗费用赔偿限额调高2000元的同时,也适当降低了赔付成本较高的无责财产损失赔偿的限额,由现行400元调低为100元,这样使得整体方案保持了一定的均衡。

郭左践说,此次之所以没有更大幅度地提高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主要是规避潜在的道德风险,否则有可能造成所有投保人为少数人扩大医疗费用、虚增赔付成本的行为“买单”。他还强调说明,对于现实中抢救费用超出医疗费用赔偿限额的情况,在制度设计上已有安排,即通过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来解决。

记者打听

晚报记者 程国平 李亚洁

老保单下月执行新赔付标准 但“退还部分保费不可能”

昨日交强险责任限额和费率新方案一出,很多尚未办理交强险的车主表示,要等2月1日后再办。而此前已买过交强险的车主就有了“会不会退费”的疑问。市民马先生问:“我是去年8月份买的全年交强险,2月起执行新方案后会不会退还部分保费?”

就此问题,记者昨日分别致电河南省保监局和保险行业协会,工作人员均表示就新方案调整相关问题,尚未接到中国保监会通知。“不过此前交过保费的,保险公司一定不会退费,其老保单会在2月1日后执行新的保额赔付标准。”河南保险行业协会一名负责人说,各保险公司也明确表示“不退费”。